

氏族譜



氏族谱

东梅 源宁 编制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氏族谱

东梅源宁 编制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区地段街111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制版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787×1092 毫米 1/8 · 印张 19 4/8 · 插页 4

字数 20,000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0

责任编辑：任国绪 吕观仁 装帧设计：王向群

ISBN 7-207-02669-2/G·419 定价：48.00 元

目 录

前言 (一)

填写说明 (一〇)

氏族谱 (一三)

宗族成员传记 (四七)

附录：

常见宗族称谓 (一四九)

前言

氏族，作为特定的概念，指原始社会的氏族公社，是以血缘关系结成的原始社会基本的社会经济单位。氏族的一般概念，通常是家族的统称。

人类的产生和人类社会的最初阶段，是原始群的存在。由于生产力极度低下，人们必须结成一定的群体，集体出猎，共同采集天然食物，进行互助和自卫，得来的食物平均分配，共同消费。两性关系不受限制，没有婚姻关系，也没有家庭。原始群经常转徙各地，没有巩固的定居区域。

继原始群之后，人类社会进入母系氏族制社会，氏族公社形成。每一个「族体」，都由一位老祖母和她的子女，以及她的女性后代的子女所构成。妇女在社会中居支配地位。早期的母系氏族社会实行「族外群婚」，子女只知道母亲而不知道父亲，随母居住，血统和财产继承权从母系计。发展期的母系氏族社会，婚姻状态已由「族外群婚」发展到「对偶婚」，丈夫居住妻方，血统与财产继承权，仍从母系计。

母系氏族社会的每个氏族就是一个公有制母系大家族。

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经济的发展，人类社会出现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畜牧业与农业分离，劳动强度也大为增加，男子就开始代替了妇女在经济生活中和氏族公社中的支配地位。原来是丈夫居住妻方，留在外氏族；现在是女子嫁到

外氏族，男子留在本氏族，妻子随丈夫居住，子女也随父居，血统与财产继承权从父系计，形成父权制家庭。这种家庭是对偶家庭向一夫一妻制家庭的过渡形态。人类社会进入父系氏族社会。

父系氏族社会的每个氏族就是一个公有制的父系大家族。

按父系血统关系结成的私有制家族，才是后世所说的一般概念的氏族。

私有制家族形成于建立起私有制的阶级社会。私有制家族的家庭婚姻实行「一夫一妻」制，但实际上是「一夫多妻」制。无论是在奴隶制社会，还是在封建社会，贵族、大地主往往都是「妻妾成群」。其家族的规模既大，人际关系也很复杂，有时闹到十分混乱的地步。

二

中国古代的氏族，以姓氏作为自己的名称与标志，以区别于其他氏族。

在先秦时代，姓和氏是有区别的。

「姓」发生于母系氏族公社时期。

为了保存本氏族成员的共同世系，并且把本氏族与其他氏族区别开来，各氏族都开始给自己的氏族起了名称。氏族的名称最初是以图腾来表示的。

所谓图腾，是采用一种与自己的生产和生活有密切关系的动物、植物或无生物的图形作为本氏族的保护神和象征。

图腾带有宗教崇拜色彩，成为氏族的信仰，被认为与本氏族的生命有某种联系，因而也成为氏族的徽号。例如传说中的黄帝轩辕氏，又号「有熊氏」，黄帝就是「熊氏族」的首领，熊就是黄帝所在那个氏族在母系氏族社会时所崇拜的图腾。古代神话中的许多人物的身体部分都带有动物的形象特征，如炎帝神农氏为牛首人身，伏羲、女娲都是人首蛇身，也都反映了这些人物所在的那个氏族在母系氏族社会时所崇拜的图腾分别是牛和蛇。

伴随着图腾而起的是「姓」。

「姓」也具有氏族名称与标志的意义，但没有图腾的宗教崇拜色彩，更直接地表明氏族的世系，起着「明血缘」、「别婚姻」的作用：同姓为同一女祖先，同姓不可通婚。从文字学上看，「姓」字从「女」从「生」，也清楚地表明，同姓的人都是一位女祖先的子孙，正是母系氏族社会每一血缘关系族群的标记。我国最古的原姓多从「女」而成，如「姬」、「姜」、「姚」、「姒」、「妣」、「姞」、「嬴」等。今天仍可视作母系氏族制的遗俗。

「姓」的命名，从最大的原姓看，往往表示某一氏族的居住地（区域性的定居，也是区别于原始群的特征之一）或所崇拜的图腾。如传说中的黄帝姬姓，生于姬水，姬姓就取自居住地名称。传说中的炎帝为姜姓，生于姜水，姜姓也取自居住地的名称。而云南的某些少数民族地区，如杨武鲁魁山的方姓，则是由獐图腾变来的，杨姓是由绵羊图腾变来的。随着人口的增殖，一个原姓氏族到了一定时期必然要发生分解，产生出「女儿族」、「孙女族」，成为新立的氏族。这些新立的氏族也都采用一种图腾或居住地作为自己的徽号与姓。于是原姓氏族的姓就有了分支，分出若干新的小姓。这些新的小姓氏族彼此之间血缘相近，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这种血缘相近的氏族联系在一起，组成「大氏族」，社会学上又称作「胞族」。

两个或两个以上血缘相近的胞族联系在一起，又组成了部落。

所以，母系氏族社会的部落是若干个近亲氏族的结合体。在同一部落里，每个氏族虽然都有自己的「分图腾」和「分姓」，但标志整个部落的图腾和姓却只能有一个，可能就采用部落中居于首要地位的那个氏族的图腾和姓。

母系氏族社会只有「姓」而没有「氏」。

「氏」发生于父系氏族社会，是「姓」衍生的分支。随着母系氏族让位于父系氏族，「姓」也转变为父系血缘关系，用以表明这种关系的称号为「氏」。当时的父系氏族部落首领都是在已有「姓」的基础上而称「氏」的。如黄帝为姬姓而称「轩辕氏」，又号「有熊氏」；而传说中的黄帝的后代尧、舜则分别称作「陶唐氏」、「有虞氏」。

进入阶级社会，「氏」成为贵族标志氏族系统的称号。「氏以别贵贱，贵者有氏，贱者无名无氏」。贵族男子是氏族主体和代表，「氏」也就成为贵族男子的专称。

夏商时代，宗法制逐渐形成，到周代已经基本完备。周天子实行分封制，分封诸侯，产生系列诸侯国，诸侯又分封卿大夫，卿大夫又纳士。从诸侯到卿大夫到士，都有一套命氏之法。这样，不但产生许多新的大小贵族，而且也产生了许多新的「氏」。今天存在的不少「姓」，都可溯源到周代及春秋时代的诸侯、卿大夫的「氏」。

当时的命氏之法，大致有如下几种：

诸侯以所封的国名为氏，如陈氏：周武王灭商之后，访求传说中的舜的后代，找到胡公满，封陈，子孙以国名为氏。又如鲁氏：周公子伯禽封鲁，子孙以国名为氏。又如宋氏：周武王灭商之后，封殷紂之后启于宋，子孙以国名为氏。

卿大夫、士的命氏之法比起诸侯来，更为多样。

有以所食采邑（领地）命氏的，如卢氏：本属齐国的姜姓。齐文公的曾孙伋被封为上卿，食采于卢，遂为卢氏。又如田氏：陈国公子完奔到齐国，被封为齐国的卿大夫，食采于田，遂改陈氏为田氏。

有以爵位命氏的，周天子所封诸侯分为五等爵位：公、侯、伯、子、男。有些诸侯的庶子被封为卿大夫，就以本国的爵位为氏，如公氏：鲁国为公国，鲁昭公的儿子衍以公为氏。

有以官职命氏的，如史氏：周朝有个名叫佚的人，为太史官，遂以「史」为氏。

有以家族居处为氏的，如东郭氏：齐国的公族大夫居于国都的东郭，遂以「东郭」为氏。

有以排行次第为氏的，如季氏：鲁桓公的季子名友，为卿大夫，以「季」为氏，也称季孙氏。

有以字为氏的，如展氏：鲁孝公的儿子字展，其孙以祖父的字为氏。

有以名为氏的，如刁氏：齐国大夫竖刁，子孙以「刁」为氏。

也有以谥为氏的，如戴氏：宋国的第四代诸侯谥号为戴，即宋戴公，其子孙以「戴」为氏。

先秦时代，女子只称「姓」而不能称「氏」。

贵族待嫁的女子，在「姓」前加上自身的排行，如「孟姜」（姜姓，排行居长）、「叔姜」（姜姓，排行居三）；出嫁后，如果是嫁给诸侯，就在「姓」前加上诸侯国名，如「秦姬」（姬姓，嫁与秦国国君）、「息妫」（妫姓，嫁与息国国君）；如果嫁给卿大夫，就在「姓」前加上卿大夫的氏，如「棠姜」（姜姓，嫁与棠氏）、「赵姬」（姬姓，嫁与赵氏）。

女子称「姓」不称「氏」，仍起着「别婚姻」的重要作用，也就是说某姓氏族的女子，不得与同姓氏族男子通婚。「男女同姓，其生不蕃」，当时的人们已经从长期的实践中逐渐领悟到近亲婚配会产生不良后代的道理。

春秋战国时代，社会大动荡，旧贵族开始没落，表示贵族身份的「氏」变得没有存在的必要了。同时平民也开始有「姓」。「姓」、「氏」逐渐混同。到两汉时代，「姓」、「氏」合而为一，通称为姓。一直延续到今天。今天所说的「姓氏」，指的就是「姓」。所谓「姓氏笔画」，其实是「姓笔画」。

我国古代姓氏据清人张澍综合研究，约得5129个。到了现代，据粗略统计，仍存在3000多个。

三

除姓氏之外，地域也和氏族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

前面已经谈过，许多贵族的「氏」，就是由其领地而命的。其子孙世代生息繁衍在这块土地上，形成大家族。

春秋战国之际，由于国君赐封或避战乱等原因，各氏族的宗支多有迁徙。如齐国的卢氏宗族，其祖先本被封于卢，以卢为氏。公元前379年，田和併齐，姜姓失国，卢氏家族逃离齐国，一支向西徙居秦国，一支向北徙居燕国。这样，同一卢氏宗族，就有了两个居于不同地域的分支。

鉴于这种情况，对一支氏族来说，单举姓氏为名称标志，已经无法识别其宗支的异同了，必须与该宗支的居住地域并提，才能讲清楚氏族的世系及宗支源流。

秦汉建立郡县制，郡县大约依古代各氏族的居住地为区域。于是，各氏族的宗支即使迁徙外地，仍可举出其原籍所在的郡名作为本家族起源的标志。这就产生了后世所说的「郡望」（意为世居某郡，为当地所仰望）。例如上面所说的卢氏宗族迁徙到燕国的那支，到了燕国末年，出了一位卢敖，举家居于涿水之上的涿邑。秦朝初年，卢敖被封为博士，秦始皇派他到海外求神仙，卢敖去而不返。不过他的子孙世代都居于涿邑。涿邑后世变为郡中之县，更名范阳。范阳卢氏家族到六朝时期成为著名的大姓望族。这个家族的后世子孙也都以出身于「范阳卢氏」为荣耀。而凡属范阳卢氏这一

支的人，都是卢敖的后代子孙。

在六朝门阀制时代，郡望就是大姓士族的标志。

士族，又称「世族」。世族，即世代为贵族的意思。东汉末年，有些大的家族，由于祖孙累世居于高官显爵，依靠政治、经济特权，逐渐形成为大姓豪族，富贵显赫。曹魏政权初期，实行九品官人制（又称「九品中正制」），从此确立起门阀制度。士族把持政治特权，是世袭的最高级的官僚，经济上最大的地主。士族自认血统高贵，为保持自己的门第，不与庶族寒门通婚。

这些士族按地域分为不同的集团，每个集团中，又以几个姓的士族为大。如居住在河北、河南、山东、山西等北方地域的各士族属于山东士族集团。山东士族集团，以王、崔、卢、李、郑为大姓。王姓的郡望为太原，崔姓的郡望为清河、博陵两地，卢姓的郡望为范阳，李姓的郡望为陇西、赵郡两地，郑姓的郡望为荥阳。非这些郡望的家族，即使是同姓，也不能和这些郡望的士族相比并列。

隋唐时代，门阀制度解体，士族逐渐衰败消亡。但是在整个封建社会，世代为官的大氏族、大家族都为数不少。如《红楼梦》中所描写的「贾」、「史」、「王」、「薛」四大家族，就是典型的例子。

因为地域与家族有着密切关系，所以古代人物传记中，必于姓名之下，标举其本支家族的居住地或其本人出生地的郡县。今天，我们每个人的户口和档案登记表中，都设有「籍贯」栏以供填写，就是古代遗风的延续。

四

在古代宗法社会，出于同一位祖先的人，称同宗。出于同一个家族的人也称同宗。既同宗而又同族的人，称为宗族。宗、族分言，族比宗要亲，因为同宗的人，未必同族。

每个家族，包括同一血统的几辈人（以父系血统计），通常称有九族，即：本人；从本人上推四代：父亲、祖父、曾祖、高祖；下推四代：子、孙、曾孙、玄孙。

从高祖、曾祖、祖父、父亲到本人，共有五代，旧称「五服」。超出「五服」的辈份，旧称「出五服」。

在本支家族的各支派中，同属「五服」之内辈份的人员之间的关系较为亲密，「出五服」辈份的关系就相对疏远了。

每个家族的家庭，由配偶、父母、子女组成直系亲属。有的也包括需要本人抚养的祖父、祖母和未成年的弟妹。

一般家庭通常是父母、本人及配偶、子女同时生活在一起，称三世同堂；祖父母、父母、本人及配偶、子女同时生活在一起，称为四世同堂；祖父母、父母、本人及配偶、子女、孙子女同时生活在一起，称为五世同堂。

一个家庭，四世同堂已经难得，五世同堂就不多见了。

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是具有直接血统关系的亲属，称为直系血亲。

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叔伯、姑母、舅父、姨母，为直系血亲以外，在血缘上同出一源的亲属，称为旁系血亲。

堂兄弟姐妹，指同祖不同父的同辈亲属，即伯父、叔父的子女。

表兄弟姐妹，指父亲的姐妹的子女，即姑母的子女；母亲的兄弟姐妹的子女，即舅父、姨母的子女。

在宗法制度下，每个家庭又有正支和旁支的分别。正妻（也称嫡）所生的子女称正支，妾所生的子女为旁支。正支又称「嫡出」、「嫡系」；旁支又称「庶出」。

嫡系子孙与旁支子孙合称为本支。就血统而言，本支之内，同父同母的兄弟姐妹亲于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

五

从西周开始，就设有专门的史官，记载天子、诸侯、卿大夫的世系与事迹。如写定于战国末年的《世本》中，就有《帝系谱》、《诸侯谱》、《卿大夫谱》。这些「谱牒」，实质就是最早的贵族家族的「宗谱」、「族谱」、「家谱」。

东汉的中后期直至整个六朝时代，士族形成并实行门阀制度，「谱牒」之书风起云涌，「人尚谱系之学，家藏谱系之书」。这些谱牒，从皇室大姓到地方诸姓百家，无不著录，如《氏族要状》、《十八州谱》、《百家谱》、《南族谱》等，甚至还出

现了专记士族姻亲关系的「中表簿」。这些宗谱、族谱、家谱的出现，表明了当时士族对自己世系和郡望的看重。而一般平民之家，也可以从「姓氏」的溯源上，联宗联族，并依照自己实际的族系、家系填写家谱。

由于宗谱、族谱、家谱的存在，每个宗族和家庭的世系，及其各代祖先的官阶、履历、重要事迹等，都能得以流传。如梁朝的任昉给王俭的文集所作《序》中就说王俭「其先自秦至宋，国史家牒详焉」。唐朝白居易所作《海州刺史裴君夫人李氏墓志铭》也说李氏「由此而上，得于国史家牒（牒）云」。

所以，族谱、家谱是每个家族、家庭较为完备的档案。它不仅具有后世子孙追念、纪念祖先不忘祖先的意义，而且也能起到维系家族，形成家族体系，以及亲族之间互通有无、友好往来的作用。而父祖或先祖功高德厚者，往往成为其子孙某种程度上的「荫庇」或引为荣耀。同时，私家谱牒往往具有资料价值，在考证与研究历史人物的出身、社会关系及生平事迹方面，可补正史传记的不足。

不可讳言，旧时代的某些私家谱牒也存在着虚妄不实之处。受封建宗法思想的影响，不少人喜欢攀附宗室勋贵，流风所及，也表现在家牒的修撰上，如把自己的某代先祖硬说成是出于帝王的支系，或者是历史上某位显贵、功臣、名人的后代等等，借以抬高自己家族或个人的声价。这种情况历朝都有发生，是旧谱牒的通病。

近代社会，由于社会动荡，封建家族的解体，以及人们思想观念的转变，谱牒学随之衰败，旧时代的谱牒多数没有完整保存下来。至于普通人家，往往对于「出五服」的先祖就不太记得了。

六

为适应现代家庭自备家庭档案的需要，我们编制了新式的《氏族谱》。应当指出，它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氏族谱牒。首先，那种建立在封建宗法基础上的封建氏族早已在当今的中国大地上消失。今天所谓的「某氏族」，实即某姓家族。所谓「家族」，也仅指每个家庭的直系亲属与旁系亲属的血缘关系而言，不带任何宗法组织体系的色彩。其次，家庭直系亲属各代世系，也仅记辈份，起到寻根认祖的作用而已，不具有丝毫「父权」的象征。最后，它取缔了旧式家谱以

男性为中心的传统封建观念，男性、女性同时填写，完全是平等的地位。

新式《氏族谱》是现代家庭必备的理想档案。它设计科学合理，栏目完备，清晰醒目，填写方法简便，易于掌握，切实可行。只要一册在手，填写清楚齐全，每个家庭的直系亲属与旁系亲属，都可代代分明，一目了然；世代珍藏，永志不忘。谱后「传记」部分，还可展示家庭历代成员的重要履历及业绩，成为每个家庭代代相传的具有教育意义的精神财富。

这份家庭档案，无疑是联系海内外亲人的纽带，对改善人际关系，增进亲情，加强往来，增强凝聚力，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也将会发生不可低估的作用。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编制新式《氏族谱》，对我们来说，还是尝试性的工作，缺乏应有的经验。我们将根据反馈信息随时修改，使之更为合理完备，切合实用。

编制者

一九九三年五月

填写说明

族谱表格前的篇扉「氏族谱」三字，套有花纹图案。图案中，上留一字距离的空白，是供填写姓氏之用。填写姓氏后，即成「某氏族谱」，如「李氏族谱」、「赵氏族谱」、「刘氏族谱」等。

篇扉后的每张族谱表格，上下设九行栏目，左右设七行栏目，共划分出六十三个小栏目，而每一小栏目又分两竖格。左右正中主干线栏目供填写九世嫡传男性成员及其配偶，左侧竖格供填写同胞兄弟及其配偶，右侧竖格供填写同胞姊妹及其配偶（竖格内男左女右）。

族谱正中主干线竖栏填写方法：先在边栏「世」字之上，从上至下依次填写「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等数字，构成「一世」至「九世」的世系族表。然后在居中加花纹框的正中栏目内，填写嫡传各世祖及其配偶的名字，并在栏中顶格填写出各世祖的排行。

本《氏族谱》所设「九世」栏目，「一世」为高祖，「二世」为曾祖，「三世」为祖父，「四世」为父，「五世」为己，「六世」为子，「七世」为孙，「八世」为曾孙，「九世」为玄孙。

例如：某王姓家庭，高祖父名天中，在兄弟姊妹排行中居长，高祖母李姓，名兰芳；曾祖父名鹏飞，在兄弟姊妹排行中居三，曾祖母张姓，名玉秀。

这两代世系应按（表一）格式填写。

如家族世系能追溯到高祖以上几代,填写时可将近祖的名字填写在「一世」栏内,以下各世祖依次填写。首页内填写不完,可接下页填写。

如家族世系无法追溯到高祖(或曾祖),就将曾祖(或祖父)的名字填写在「一世」栏内,以下各代依次填写。

族谱横栏竖格填写方法:每行横栏中,除居中主干线栏内已填写该世祖及其配偶名字外,左侧三栏填写该世祖的胞兄、胞弟及其配偶的名字;右侧三栏填写该世祖的胞姊、胞妹及其配偶的名字。每一栏顶端(花纹图案内空白处)填写同胞兄弟姊妹各人的排行。

仍以上举王姓家庭为例:如高祖王天中有三弟二妹。此五弟妹的排行及名字是:二弟名天华,妻赵彩莲;三妹名金枝,夫姜海;四弟名天源,妻刘琼花;五妹名桂枝,夫韩又安;六弟名天远,妻陈丹凤。这同一代支系应按(表二)格式填写。

如果该世祖的胞兄胞弟超过三人或胞姊胞妹超过三人,可将超出人员按排行移至下表同世栏内填写,仍然是兄弟在左侧,姊妹在右侧,正中主干线栏内不再填写该世祖的名字。

仍以上举王姓家庭为例:如高祖王天中还有七弟天流,妻魏玉兰;八弟天长,妻高巧云。这四人名就移到第二张表格填写,其格式见(表三)

「一世」填写完,在「二世」至「九世」竖栏中,按同样格式接填曾祖至玄孙各世系。

如填写旁系亲族,可另辟单元,填写方法同上。

族谱表后的「传记」部分,是为族谱内各世成员附设个人档案的专页。文字视各人情况而定,可详可略,可长可短。文体自由灵活,既可用一般公文文体,也可用文学性的纪传体。内容应写明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出生地点、文化程度、职业、职务、个人爱好、有何特长、工作简历、主要业绩、生前著述、谢世时间和地点及有无遗言等。文中还可插贴该成员的标准照和工作照、生活照等。形成每个氏族成员的翔实档案。

				世谱					
一世				1 王天中	李兰芳				一世
二世				3 王鹏飞	张玉秀				二世

(表一)

				世谱					
一世	6 王天远	陈丹凤	4 王天源	刘琼花	2 王天华	赵彩莲	1 王天中	李兰芳	一世
二世									二世

(表二)

				世谱					
一世		王天长	8 高巧云	7 王天流	魏玉兰				一世
二世									二世

(表三)

